

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颁布的《深交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交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21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17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证监会《关于核准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2588号）核准，公司由主承销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原证券”）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944.62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3.20元，共计募集人民币38,868.99万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80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38,068.99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中原证券于2016年12月8日分别汇入本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虞城县支行开立的账号为16505101040026250的人民币账户5,000万元、在华夏银行郑州分行开立的账号为15550000001818923人民币账户18,068.99万元、在兴业银行郑州分行开立的账号为462010100100760297的人民币账户15,000万元。另减除律师费、验资费、信息披露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外部费用175.58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37,893.41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亚会A验字（2016）0220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储存。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报告期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情况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如下表所示：

项 目	金额（人民币万元）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37,893.41
减：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3,982.3
减：本报告期使用金额	21,927.29
加：理财收益加利息收入减手续费净额	36.77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12,020.59
其中：银行及证券保本理财产品	
银行定期存款	
活期存款余额	12,020.59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深交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并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对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使用、审批、变更、监督及使用情况的披露等进行了规定。报告期内，公司严格依照该办法执行。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经营需要，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和保荐机构中原证券于2016年12月13日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虞城县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根据上述监管协议的规定：（1）中原证券作为公司的保荐机构，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者其他工作人员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2）指定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专户存储银行查询、复印公司专户的资料；专户存储银行应当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3）专户存储银行按月（每月10日之前）向公司

出具真实、准确、完整的对账单，并抄送保荐机构；（4）公司一次或十二个月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或募集资金净额的5%的，专户存储银行应及时以传真方式通知保荐机构，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5）专户存储银行连续三次未及时向保荐机构出具对账单或向保荐机构通知专户大额支取情况，以及存在未配合保荐机构调查专户情形的，公司有权单方面终止协议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为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开设了三个专项账户。

截至2017年6月30日，各募集资金账户存储情况如下表所示：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账户名称	账号	存款余额	备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虞城县支行	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16505101040026250	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462010100100760297	12,019.33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15550000001818923	1.27	

三、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二）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将闲置募集资金转为定期存款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将闲置募集资金转为定期存款的情况。

（五）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情况。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和去向

报告期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按规定存在募集资金专户。

四、变更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7年半年度，公司严格按《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存放、使用及管理，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未出现违规情形。

附件：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8月28日

附件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7,893.4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931.1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5,909.5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2017上半年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项目完工程度	2017上半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低温乳品改扩建及冷链物流建设项目	否	34,223.41	34,223.41	21,931.19	22,909.59	66.94				否
2、偿还银行贷款	否	3,670	3,670.00	0	3,000	81.74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7,893.41	37,893.41	21,931.19	25,909.59					
超募资金投向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37,893.41	37,893.41	21,931.19	25,909.59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17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12,020.59万元，其中包含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36.77万元，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将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